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1 年 6 月 3 日

目 录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3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规则.....	5
议案 1：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7
议案 2：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9
议案 3：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0
议案 4：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16
议案 5：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7
议案 6：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4
议案 7：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25
议案 8：关于使用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26
议案 9：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28
议案 10：关于长电国际（香港）贸易投资有限公司拟在江阴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29
议案 11：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1
议案 1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4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程

会议时间：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6 月 3 日上午 9:00

网络投票时间：本次网络投票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该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 2021 年 6 月 3 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21 年 6 月 3 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荷花池会议室（江苏省江阴市滨江中路 275 号）

现场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报告现场到会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人数和持有股份数，说明授权委托情况，介绍到会人员。

二、宣读《会议规则》。

三、宣读《关于总监票人和监票人的提名》。对《提名》进行表决（举手）。

四、听取并审议股东大会议案

1、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3、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5、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8、关于使用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9、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0、关于长电国际（香港）贸易投资有限公司拟在江阴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 11、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五、独立董事作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六、股东审议议案、股东发言、询问。
- 七、股东表决。填写表决票、投票。
- 八、监票人统计并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 九、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统计现场及网络投票的最终结果。
- 十、见证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3 日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规则

一、会议的组织方式

1、本次会议由公司依法召集。

2、本次会议的出席人员是：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1 年 5 月 27 日下午 3:00 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其委托的授权代理人。

3、本次会议行使《公司法》和《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大会的职权。

二、会议的表决方式

1、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平台行使表决权，也可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行使表决权（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2、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按照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中规定的方式办理登记手续，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按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3、本次会议共审议 12 项议案。根据有关规定，本次第 12 项议案为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需由出席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方为有效；其他议案均为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的议案，需由出席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4、本次现场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需在听取各项议案报告后，填写表决票进行表决，由监票人收集表决票，统计表决结果；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平台表决的，可在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9:25、9:30-11:30、13:00-15:00 进行网络投票表决；采用互联网投票平台表决的，可在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进行网络投票表决。

5、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若已进行会议登记并领取表决票，但未进行投票表决，则视为该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自动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的表决权在统计表决结果时作弃权处理。

三、表决统计表结果的确认

1、本次现场会议设总监票人一名，由本公司监事担任；拟设监票人两名，由股东代表担任。总监票人和监票人负责表决情况的统计核实，并在《议案表决结果记录》上签名。议案表决结果由总监票人当场宣布。若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对会议的表决结果有异议，有权在宣布表决结果后，立即要求点票。

2、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统计现场及网络投票的最终结果。

3、公司聘请的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议程进行见证。

四、要求和注意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人员应遵守会场纪律，不得随意走动和喧哗，不得无故退场。

2、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如有质询、意见或建议时，应举手示意，在得到会议主持人的同意后方可发言。

3、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应认真审议本次会议的所有议案，行使好表决权。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3日

议案 1：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0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切实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障公司科学决策，推动各项业务顺利有序开展，使公司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简要报告如下：

一、2020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

2020 年，在疫情的外部环境下，全世界的半导体产业发展良好。据世界半导体贸易统计协会（“WSTS”）发表的数据，2020 年全球半导体市场全年总销售额为 4,404 亿美元，较 2019 年增长 6.8%。

2020 年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4.6 亿元，比上年同口径营业收入增长 28.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 亿元，同比增长 1,37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5 亿元，同比增长 71.09%；资产负债率同比下降 3.85 个百分点。

1、抗击疫情，化危为机，完成整合，全面盈利

在全球新冠肺炎疫情蔓延和国际贸易摩擦加剧等外部严峻形势下，公司上下众志成城，预防预控，共同抗击疫情，保障员工健康安全生产，中国及海外各厂区实现“零感染”，同时凭借较为完善的内控流程和遵守国际贸易合规及出口管制法规的一致努力，保障公司各项生产经营工作正常运营。公司在这一年里强化了集团管控力度，通过完善经营机制、调整产品结构等方式完成了星科金朋深度整合，实现了长电科技海内外工厂协同发展，大大提高了公司盈利能力。

2、公司关注度迅速提高，非公开发行股票顺利完成

公司股票在资本市场的交易活跃度和流动性在这一年里显著提高。2020 年成交额排名跃升至沪深两市排名第 17，半导体行业排名第一，并获调入沪深 300，上证 180 指数及摩根史丹利全球标准指数。为进一步降低资产负债率，调整财务结构，弥补投资资金缺口，公司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等相关议案，拟采用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方式募集不超过 50 亿元资金。2021 年 4 月 14 日，公司在首轮即成功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资金的募集，共

向 23 名合格投资者发行 176,678,445 股，募集资金 50 亿元，为公司下一步发展提供了资金保障，体现了资本市场对于公司新管理层加入以来连续超越预期兑现业绩的肯定以及未来发展前景的看好。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相关制度开展工作，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审议各项议案并出席会议，依法合规、诚信勤勉地履行各项职责。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7 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定期报告、重大投资、关联交易、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固定资产处置等重大事项；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利润分配等需由股东大会决策的重大事项。

2、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依据各自的工作细则认真履行职责，在公司战略规划、经营管理、财务审计、薪酬考核体系架构等方面发挥专业优势，提供宝贵建议，为董事会科学决策奠定坚实基础。

三、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1 年，机遇与挑战并存。据世界半导体贸易统计协会（“WSTS”）预测，2021 年全球半导体市场规模将同比增长 10.9%，达到 4,883 亿美元。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将继续齐心协力，抓住机会，积极开拓市场，力争今年营收增长率高于全球行业平均增长率。

2021 年，董事会将进一步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重要作用，督促公司持续完善内部风险防控体系和治理制度规则，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营和治理水平，构建公司治理良好生态，促进公司健康、稳定、高质量地发展。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3 日

议案 2：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按中国证监会要求，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年报摘要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刊载在《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3 日

议案 3：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主要变化分析，汇报如下：

一、2020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概况

1、2020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的审计情况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会计师的审计意见为：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变动幅度 (%)
营业收入	2,646,399.45	2,352,627.98	12.49
净利润	130,598.39	9,664.77	1,251.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439.02	8,866.34	1,371.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5,188.96	-79,284.49	不适用
总资产	3,232,819.62	3,358,189.36	-3.73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81	0.06	1,371.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59	-0.49	不适用

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1、资产情况：2020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323.28 亿元相比上期末减少 12.54 亿元，同比下降 3.73%，主要变化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衍生金融资产	835.30	411.94	102.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00	-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	4,115.94	6,758.46	-39.10
其他应收款	4,051.83	1,094.47	270.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13,745.82	-1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4,916.78	50,135.04	-70.25
在建工程	86,592.36	166,408.27	-47.96
长期待摊费用	34.40	125.62	-72.61

主要变动及原因：

(1) 衍生金融资产相比上期末上升 102.77%，主要系星科金朋发生的远期结售汇交易。

(2) 交易性金融资产相比上期末上升，主要系可随时赎回结构性存款增加。

(3) 应收款项融资相比上期末下降 39.10%，主要系期末应收票据款减少。

(4) 其他应收款相比上期末上升 270.21%，主要系处置材料和设备产生的应收款项。

(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相比上期末下降，主要系已收到投资分红款。

(6) 其他流动资产相比上期末下降 70.25%，主要系待抵扣进项税额减少。

(7) 在建工程相比上期末下降 47.96%，主要系在建工程验收转固。

(8) 长期待摊费用相比上期末下降 72.61%，主要系摊销转入费用。

2、负债情况：2020 年末公司负债总额 189.18 亿元相比上期末减少 20.25 亿元，同比下降 9.67%，主要变化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短期借款	528,840.30	909,805.68	-41.87
衍生金融负债	23.96	16,094.14	-99.85
应付票据	51,309.36	95,814.57	-46.45
预收款项	-	11,264.69	-100.00
合同负债	17,258.03	-	不适用
应付职工薪酬	85,838.08	58,644.20	46.37
应交税费	10,868.33	5,322.69	104.19

其他流动负债	2,072.36	-	不适用
长期借款	297,840.24	158,438.49	87.98
应付债券	99,862.84	-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59,254.88	121,562.26	-51.2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94.38	140.57	180.56

主要变动及原因：

(1) 短期借款相比上期末下降 41.87%，主要系优化负债结构转长期借款及偿还借款。

(2) 衍生金融负债相比上期末下降 99.85%，主要系清算采购补偿款。

(3) 应付票据相比上期末下降 46.45%，主要系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4) 预收款项相比上期末下降 100.00%，主要系会计政策变更所致。

(5) 合同负债相比上期末上升，主要系会计政策变更所致。

(6) 应付职工薪酬相比上期末上升 46.37%，主要系计提奖金增加。

(7) 应交税费相比上期末上升 104.19%，主要系应交所得税等费用增加。

(8) 其他流动负债相比上期末上升，主要系会计政策变更所致。

(9) 长期借款相比上期末上升 87.98%，主要系优化负债结构增加长期借款。

(10) 应付债券相比上期末上升，主要系优化负债结构发行中期票据。

(11) 长期应付款相比上期末下降 51.26%，主要系偿还融资租赁款。

(1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相比上期末上升 180.56%，主要系韩国子公司设定收益计划价值变动。

3、股东权益情况：2020 年末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 134.10 亿元相比上期末增加 7.71 亿元，同比增长 6.10%，主要变化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其他综合收益	-8,300.93	42,894.69	-119.35
未分配利润	151,767.76	23,128.60	556.19

主要变动及原因：

(1) 其他综合收益相比上期末下降 119.35%，主要系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及权益工具价值变动。

(2) 未分配利润相比上期末上升 556.19%，主要系报告期盈利增加。

4、经营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4.64 亿元与上期相比上升 12.49%^(注1)，营业成本 223.74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 7.08%。

注 1：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资产营运效率，报告期公司优化了封装产品购销业务模式。在生产销售产品过程中，不再对产品的主要原料承担存货风险。根据收入准则的相关判断原则，在报告期对该部分收入依照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按净额法列示，使报告期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均下降 36.99 亿元，对报告期净利润未产生影响。假设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中以总额法列示上述 36.99 亿元（依照会计准则规定需按净额法列示），则按总额法还原后，报告期营收为 301.63 亿元，同比增长 28.21%。

主要变化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同比变动比例 (%)
税金及附加	4,820.06	3,666.56	31.46
加：其他收益	18,489.33	29,606.12	-37.55
投资收益	-149.64	682.80	-121.92
净敞口套期损失	-442.12	-1,342.90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6,707.50	-8,623.31	不适用
信用减值损失	-692.50	-3,482.79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8,672.72	-23,392.88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	16,763.72	74,348.04	-77.45
减：营业外支出	2,046.91	5,084.65	-59.74
减：所得税费用	12,530.97	-1,627.74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439.02	8,866.34	1,371.17
少数股东损益	159.37	798.43	-80.04

主要变动及原因：

(1) 税金及附加相比上期上升 31.46%，主要系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等增加。

(2) 其他收益相比上期下降 37.55%，主要系本期补助收益较上期减少。

(3) 投资收益相比上期下降 121.92%，主要系投资联营企业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失增加。

(4) 净敞口套期损失相比上期下降 67.08%，主要系外汇套期保值损失减少。

(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相比上期上升 177.78%，主要系清算采购补偿款。

(6) 信用减值损失相比上期下降 80.12%，主要系本期客户逾期减少，风险降低。

(7) 资产减值损失相比上期下降 62.93%，主要系本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减少及未计提商誉减值。

(8) 资产处置收益相比上期下降 77.45%，主要系本期资产处置减少。

(9) 营业外支出相比上期下降 59.74%，主要系本期资产报废损失减少。

(10) 所得税费用相比上期上升 869.84%，主要系本期盈利增加致所得税费用增加。

(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相比上期上升 1371.17%，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采取进一步深化海内外制造基地资源整合、提高营运效率、改善财务结构等一系列措施，大幅度提高了经营性盈利能力。

(12) 少数股东损益相比上期下降 80.04%，主要系上期对外处置以前年度向新基购买的设备，使得上期少数股东实现损益较多。

5、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变动额	同比变动比例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469.52	317,642.46	225,827.06	71.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	2,874,046.53	2,524,617.73	349,428.80	13.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量	2,330,577.01	2,206,975.27	123,601.74	5.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931.07	-261,045.81	-24,885.26	不适用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量	47,606.02	19,312.94	28,293.08	146.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量	333,537.09	280,358.75	53,178.34	18.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597.57	-293,889.20	69,291.63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量	1,572,480.78	1,639,797.07	-67,316.29	-4.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量	1,797,078.35	1,933,686.26	-136,607.91	-7.06

四、汇率变动的影 响	-2,837.03	3,213.10	-6,050.13	-188.30
五、现金及现金等 价物净增加额	30,103.85	-234,079.44	264,183.29	不适用

主要变动及原因：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比上期上升 71.09%，主要系公司不断推进精细化标准化管理，提升专业制造、技术服务及客户服务能力，推动业务增长致收现增加。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比上期上升，主要系本期构建长期资产增加。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比上期下降，主要系本期归还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负债相对减少。

(4) 汇率变动的影 响相比上期下降 188.30%，主要系美元汇率下降。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相比上期上升，主要系本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量增加。

6. 主要财务指标

(1) 偿债能力指标

2020 年资产负债率为 58.52%，流动比率为 0.68，速动比率为 0.47；2019 年资产负债率为 62.37%，流动比率为 0.54，速动比率为 0.39。

(2) 营运能力指标

2020 年应收账款周转次数为 7.36 次，存货周转次数为 7.88 次；2019 年应收账款周转次数为 7.60 次，存货周转次数为 8.29 次。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3 日

议案 4：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4,390,209.14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06,500,982.86 元，2020 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1,333,853,605.77 元。

2021 年 4 月 26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779,553,000 股。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总股本 1,779,553,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共分配红利 88,977,650 元，分配后公司未分配利润结余转入下一年度。2020 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公司所处半导体芯片成品制造和测试子行业属资本密集型行业，且技术更新换代较快，需要充足的资金保证公司长远的可持续发展。公司一向重视对投资者的稳定回报，在制定股利分配政策时，充分考虑了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合理的回报以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留存收益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生产线技改扩能及新产品研发投入，以促进公司实现良好的收益，更好地保护股东权益。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3 日

议案 5：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长电科技”）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规定，将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数额及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1085号文）核准，公司向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芯电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以及无锡金投领航产业升级并购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这3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共计243,030,552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4.8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618,724,919.28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594,716,399.88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8年8月27日全部到账，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验资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18）验字第61121126_B02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46,013.09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14,641.92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公司募

集资金的存储、管理、使用及监督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已在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虹桥路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分别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以存放募集资金，专户账号分别为：32101560027119110000、92030078801900000128和510572144907，并与以上三家银行及原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证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0年公司聘请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担任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保荐机构，因此，公司与以上三家银行及海通证券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上三方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另外，公司子公司江阴长电先进封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电先进”）在浦发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户账号为：92030078801500000146），亦由公司与长电先进、浦发银行及海通证券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该四方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余额明细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备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虹桥路支行	92030078801900000128	13,824.12	募集资金专户
	92030078801500000146	682.64	募集资金专户
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	32101560027119110000	4.07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510572144907	131.09	募集资金专户
小计		14,641.92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0.00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14,641.92	

注：上述期末余额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三、2020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度，募投项目共使用募集资金54,326.56万元人民币，其中“年产20亿块通信高密度集成电路及模块封装项目”使用募集资金31,380.05万元人民币，“通讯与

物联网集成电路中道封装技术产业化项目”使用募集资金22,946.51万元人民币。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46,013.09万元人民币，其中“年产20亿块通信用高密度集成电路及模块封装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57,447.21万元人民币，该项目已实施完毕，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通讯与物联网集成电路中道封装技术产业化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80,565.88万元人民币，该项目仍在建设过程中。

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使本公司募投项目顺利进行，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2018年8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金额为人民币856,866,810.22元。

2018年9月21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自筹资金856,866,810.22元人民币；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均同意公司实施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宜。安永华明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事项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18）专字第61121126_B06号”专项鉴证报告，原保荐机构中银证券也对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发表了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于2018年11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不超过1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10亿元的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均同意公司实施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宜，原保荐机构中银证券也对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发表了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截至2019年11月21日，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1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降低财务成本，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于2019年10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使用不超过6.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在全部归还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并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以不超过6.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均同意公司实施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宜，原保荐机构中银证券也对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发表了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截至2020年10月27日，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6.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8年10月3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额度不超过16亿元人民币，投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该投资额度在上述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原保荐机构中银证券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人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万元人民币)	预期年化 收益率	委托理财起止时间	实际收回本 金	理财收益
上海浦东 发展银行	保本浮动 收益型	70,000.00	3.60%	2018.11.08- 2018.12.13	70,000.00	245.00
国家开发 银行	保本浮动 收益型	60,000.00	3.40%	2018.11.13- 2018.12.13	60,000.00	167.67

注：截至2020年12月31日，现金管理余额为0.00元。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按计划使用在各募投项目上，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向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长电科技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长电科技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长电科技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七、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我们认为，长电科技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编制，反映了贵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3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59,471.64 ^{注1}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4,326.5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6,013.0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20 亿块通信高密度集成电路及模块封装项目	否	157,000.00	157,000.00	157,000.00	31,380.05	157,447.21	447.21	100.28% ^{注2}	2020 年 4 月	15,537.77 ^{注3}	不适用	否
通讯与物联网集成电路中道封装技术产业化项目	否	140,000.00	94,471.64 ^{注4}	94,471.64	22,946.51	80,565.88	(13,905.76)	85.28%	预计 2021 年	不适用 ^{注5}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贷款	否	108,000.00	108,000.00	108,000.00	0.00	108,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405,000.00	359,471.64	359,471.64	54,326.56	346,013.09	(13,458.55)	96.2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者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注3}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参见前述专项报告“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相关内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参见前述专项报告“三、(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相关内容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参见前述专项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相关内容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 募集资金总额已扣除相关的发行费用。

注 2: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人民币 157,447.21 万元, 包括募投资金的本金和利息, 占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的 100.28%。

注 3: 该项目于 2020 年 4 月达产,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为 2020 年 5 - 12 月实现效益。

注 4: 通讯与物联网集成电路中道封装技术产业化项目调整后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存在差异主要因为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存在差异, 相应调减造成的。

注 5: 该项目仍在建设过程中。

议案 6：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和投资计划的资金需求，按照公司年度融资预算安排，2021 年度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启用不超过 165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项下业务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贸易融资及保理、各类票据业务、保函、国内证开证及议付、国际证开证及押汇、委托贷款及金融衍生产品等。

在股东大会批准以上综合授信额度事项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签署人根据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签署上述范围内的银行借款合同、银行承兑汇票协议、远期信用证、金融衍生产品协议、与贷款相关的资产抵押或股权质押合同等相关文件。

在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前，本公司在授信额度内向银行等金融单位申请办理的业务均为有效。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3 日

议案 7：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 2021 年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提供总额度不超过 100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保函担保、抵质押担保、融资租赁担保、经营性租赁担保等；子公司被担保业务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应付帐款保函、海关税费保函、应收帐款保理、国内证开证及议付、国际证开证及押汇等，具体额度如下：

- 1、对长电科技（宿迁）有限公司担保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
- 2、对长电科技（滁州）有限公司担保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
- 3、对江阴长电先进封装有限公司担保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
- 4、对长电国际（香港）贸易投资有限公司担保不超过 7 亿元人民币；
- 5、对 JCET STATS CHIPAC KOREA LIMITED（长电韩国）担保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
- 6、对星科金朋半导体（江阴）有限公司（JSCC）担保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
- 7、对 STATS CHIPAC PTE. LTD.（SCL）担保合计不超过 40 亿元人民币。

在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担保额度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人根据各子公司的申请，在上述时间及额度内视各子公司资金情况及业务需求予以安排具体担保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担保方式、期限、金额、担保协议条款等，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同时授权法定代表人在上述担保总额内，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各子公司之间调配使用担保额度。

在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前，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在以上担保的总额度内，签订的担保合同均为有效。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3 日

议案 8：关于使用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利用暂时闲置的资金进行低风险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投资，盘活资金，提高收益。

一、基本概况

1、投资额度

在未来十二个月内，任一时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暂时闲置的资金进行低风险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投资。

2、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运用暂时闲置资金投资的品种为低风险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包括本币和外币理财产品，限于稳健性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款），以上额度内资金仅用于购买 365 天以内的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

3、投资期限

投资期限自本决议作出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单个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365 天。

4、资金来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暂时闲置的资金，选择适当时机，阶段性进行投资。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尽管银行短期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签署人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资金运营资深副总裁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会同资金运营处、财务处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资金运营处须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财务处须建立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运用暂时闲置的资金进行低风险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3 日

议案 9：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发展、规范化运作要求的持续提高以及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会议频次的增加，公司独立董事工作量也随之增加。考虑到公司独立董事自任职以来勤勉尽责，对推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及董事会科学决策做出了积极贡献，结合公司所处行业上市公司薪酬水平及公司实际情况，拟将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从每人每年 12 万元人民币（税前）调整到 20 万元人民币（税前），本次调整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次月开始执行。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3 日

议案 10：关于长电国际（香港）贸易投资有限公司拟在江阴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突破产能瓶颈与场地限制，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求，拟通过子公司长电国际（香港）贸易投资有限公司（下称“长电国际”）投资 5 亿美元在江阴设立生产型全资子公司，扩大高端先进产品生产能力。

一、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长电国际（江阴）有限公司
-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3、注册资本：5 亿美元
- 4、出资方式：货币出资
- 5、注册地址：江阴市长山大道 78 号长电科技东门东侧地块

经营范围：研制、开发、生产、销售半导体、电子原件、专用电子电气装置，销售本企业自产机电产品及成套设备，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开展本企业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上述内容以工商主管部门最终核准确定的内容为准）

二、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是基于公司战略和业务发展需要，聚焦重点应用市场，扩大高端先进产能，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开拓市场，提升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本次投资以分期出资的方式投入，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本次投资风险分析

本次投资通过公司境外子公司长电国际进行，或需经境外投资主管机关、商务主管机关、外汇管理机关等相关部门备案或批准。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3 日

议案 11：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地履行了监事会职能，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现将监事会 2020 年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	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计提商誉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使用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本公司 2020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子公司星科金朋与关联方长电绍兴签订<知识产权交叉许可协议>暨关联交易变更的议案》、《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19 日召开	审议通过了《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召开	审议通过了《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长电集成电路（绍兴）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	--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列席董事会、出席股东大会，对公司运作及决策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工作认真负责，决策程序合法、有序。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勤勉尽职，自觉执行各项法规，任职期间未发现违规、违纪、违法及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权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财务报表、财务决算报告、定期报告及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认为公司财务核算体系健全，制度完善，财务运作规范，公司的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年度审计报告是客观的，公正的。

四、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进行核查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五、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本届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有关资产交易的行为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未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本届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认真地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当期财务状况无不良影响；且交易均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监事会对内部控制检查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状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已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地执行。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现状，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3 日

议案 1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3605号），公司向 23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176,678,445 股，股本由 1,602,874,555 股增加至 1,779,553,000 股。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章程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0287.4555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77955.3 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全部为普通股，共计 160287.4555 万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全部为普通股，共计 177955.3 万股。

除上述条款进行修订外，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3 日